随县殡仪馆土方项目

竞争性磋商文件

项目编号：HBSQGS20210817

招　标　人：随县殡仪馆　　（盖章）

招标代理机构：湖北双全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盖章）

代理人地址：随州市北郊清河路汇泓佳苑 1 幢 2 单元 4 层 402

传 真 电话：0722—3810928

二〇二一 年 八 月

竞争性磋商文件审核表

湖北双全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贵公司代理的“随县殡仪馆土方项目”的竞争性磋商文件，经审核符合要求，同意送审备案。

采购人：随县殡仪馆（盖章）

年　　月　　日

目　　录

第一章 竞争性磋商公告.....1

第二章　竞争性磋商须知.....5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5

一、总　　则.....8

二、竞争性磋商文件.....8

三、投标报价.....9

第三章　采购项目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13

第四章 评标办法和细则.....14

第五章　响应文件.....23

一、投标函.....24

二、投标函附表.....25

三、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26

四、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27

五、投标一览表.....28

六、报价汇总表.....29

七、投标人资格审查资料.....30

八、主要施工人员表.....31

九、拟派建造师简历表.....32

十、近三年承建类似工程一览表.....33

十一、其他资料.....34

十二、投标承诺书..... 35

十三、施工组织设计..... 36

第六章　工程量清单.....40

1. 工程量清单说明..... 40

2. 工程量清单计价说明..... 40

3. 工程量清单..... 40

第一章 竞争性磋商公告

项目概况

随县殡仪馆土方项目采购项目的潜在供应商应在湖北双全工程咨询有限公司(随州市北郊清河路汇泓佳苑 1 幢 2 单元 4 层 402)获取采购文件,并于 2021 年 08 月 30 日 9 点 30 分（北京时间）前提交响应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HBSQGS20210817

采购计划备案文号：2021-08-006408

项目名称：随县殡仪馆土方项目

采购方式：竞争性磋商

预算金额：280 万元

最高限价：280 万元

采购需求：随县殡仪馆土方项目预算交底说明、工程量清单范围内的所有内容，若与实际施工不符，以竣工实际工程量办理竣工结算。

合同履行期限：40 日历天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1.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1.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1.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1.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1.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1.6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2.落实政府采购强制、优先采购节能产品政策；政府采购优先采购环保产品政策；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微企业）等政策；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3.1 具有有效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组织机构代码证或三证合一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3.2 供应商应同时具备房屋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及以上资质、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相应的施工能力，没有处在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限制的投标时间内；

3.3 拟派的项目经理应具备建筑专业二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执业资格；有劳动、养老证明的企业在册（施工员、安全员、材料员、质检员、预算员或造价师）按建设行政主管部门的要求配备齐全；项目经理、专职安全员须取得相应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并提供上述人员的劳动合同及社会养老保险证明；

3.4 投标人应具有良好的财务状况，且具有实施本合同工程的流动资金（须提供 2018、2019、2020 年度的财务审计报告）、同时提供近 6 个月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养老保险的相关资料；

3.5 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规定，须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或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www.ccgp.gov.cn）对投标人进行信用查询，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投标人，作无效投标处理；

3.6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要求。

三、获取采购文件

时间：2021 年 08 月 18 日至 2021 年 08 月 24 日，每天上午 9:00 至 11:30，下午 14:30 至 17:00（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地点：湖北双全工程咨询有限公司（随州市北郊清河路汇泓佳苑 1 幢 2 单元 4 层 402）

方式：购买竞争性磋商文件时须提供下列证件原件（原件查验后退还）：①法定代表人证明或授权委托书（被授权人须为拟派本项目的建造师）；②有效的

《企业营业执照》副本、《税务登记证》副本、《组织机构代码证》副本或三证合一的《企业营业执照》副本、基本帐户开户许可证；③《企业资质证书》副本或有二维码的《企业资质证书》复印件；④《安全生产许可证》副本；⑤2018、2019、2020年度财务审计报告；⑥拟派本项目建造师资格证书、相应专业职称证书、身份证、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⑦拟投入本项目的技术负责人中级及以上相应专业职称证书、身份证及“五大员”岗位证书、身份证、专职安全员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⑧申请人近6个月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养老保险的相关资料；⑨申请人通过“信用中国”或“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的查询截图。其复印件标注“与原件无误”字样加盖公章后一并提交，上述资料不完整的，招标代理单位不接收投标报名申请。以上资料虚假的，不能成为本项目合格投标申请人。

售价：500元/份，售后不退。

四、响应文件提交

截止时间：2021年08月30日9点30分（北京时间）

地点：随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二楼202开标厅（随县厉山镇北岗村，随县新县城民主路西端南侧）。

五、开启

时间：2021年08月30日9点30分（北京时间）

地点：随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二楼202开标厅（随县厉山镇北岗村，随县新县城民主路西端南侧）。

六、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3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本公告在《中国湖北政府采购网》（www.ccgp-hubei.gov.cn）上发布，“随县人民政府网”（http://www.zgsuixian.gov.cn/）“专题专栏”栏目中“公共资源交易”版块上发布。

八、凡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采购人信息

名　　称：随县殡仪馆

地　　址：随县厉山镇富足村

联系方式：18071376777

2.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　　称：湖北双全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地　　址：随州市北郊清河路汇泓佳苑 1 幢 2 单元 4 层 402

联系方式：0722-3810928

第二章　竞争性磋商须知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项号	类　　别	内　　容
1	项 目 名 称	随县殡仪馆土方项目
2	采 购 人	随县殡仪馆
3	政府采购代理机构	湖北双全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4	最高限价	最高限价 280 万元，大于或等于最高限价的投标文件作无效投标文件处理。
	资金来源	上级拨款
5	监 督 机 关	随县财政局
6	质 量 标 准	合格
7	招 标 范 围	随县殡仪馆土方项目工程量清单范围内的所有内容
8	工 期 要 求	40 天
9	投标人资质等级及条件	1.符合《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所有内容； 2.具有有效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组织机构代码证或三证合一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3.投标人应同时具有房屋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及以上资质、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相应的施工能力，没有处在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限制的投标时间内； 4.拟派项目经理应具有建筑专业二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有劳动、养老证明的企业在册（施工员、安全员、材料员、质检员、预算员或造价师）按建设行政主管部门的要求配备齐全，没有处于在有关行政主管部门限制投标期内;项目经理、专职安全员须取得相应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 5.投标人应具有良好的财务状况，且具有实施本合同工程的流动资金（须提供 2018、2019、2020 年度的财务审计报告）、同时提供近 6 个月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养老保险的相关资料； 6.外省施工企业参加本项目投标的，须在湖北省建管局办理一体化投标登记后打印带二维码的登记表，否则投标无效；

		7.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规定，须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或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www.ccgp.gov.cn）对投标人进行信用查询，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投标人，作无效投标处理； 8.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9.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要求。
10	资格审查方法	资格后审
11	计 价 方 式	工程量清单计价法
12	投标有效期	为60日历天（从开标之日算起）
13	投标保证金	无
14	履约保证金	无
15	促进中小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发展政策	1、本项目不是专门面向中小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2、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 3、符合财政部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文件的企业产品视同为小型、微型企业，增加其价格得分的3%作为其价格分。如有重复，不重复享受政策。（如符合残疾人福利性企业须提供相关声明函，如企业提供虚假证明，一经查实将视为无效投标，并计入企业诚信档案）
16	响应文件份数	正本一份，副本二份。正本与副本应使用A4纸幅面按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的内容和格式填报；要求采用打印、复印或不能擦去的墨水书写，文字要清晰，语意要明确。必须胶装，不允许出现活页或类似活页，否则作为不合格投标响应文件处理。
17	获取竞争性磋商文件	地点：湖北双全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时间：详竞争性磋商公告
18	投标人提出书面问题及解答时间	地点：送或传真至湖北双全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时间：2021年08月25日09时00分前提出 2021年08月26日17时00分前解答

19	响应文件递交地点及投标截止日期	地点：随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二楼 202 开标厅（随县厉山镇北岗村，随县新县城民主路西端南侧)。 时间：详竞争性磋商公告
20	开标地点、时间	地点：随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二楼 202 开标厅（随县厉山镇北岗村，随县新县城民主路西端南侧)。 时间：详竞争性磋商公告
21	开标要求	法定代表人或拟派的项目经理或授权委托人持本人身份证到场
22	评标标准及方法	评标标准及方法附后
23	联系方式	0722—3810928
24	招标代理服务费取费标准	招标代理服务费收费标准参照计价格[2002]1980 号文件规定费率标准。
25	招标代理服务费交费办法	经采购人同意，招标代理服务费由中标人支付。中标人接到已中标的电话通知后在领取中标通知书前将招标代理服务费一次性汇入政府采购代理机构账户，然后领取中标通知书，超过该期限而不缴清招标代理服务费的中标人将被视为放弃中标资格。 代理机构名称：湖北双全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开户行: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随州曾都支行 账　号：42050181366209776666

一、总　则

（一）项目概况：

1、工程说明和招标范围见竞争性磋商须知。

2、本项目按照《中国政府采购法》和有关招标投标法规、规章、规定，采用竞争性磋商方式，择优按评标得分确定成交人。

（二）投标人资格要求：

1、投标人资格要求见竞争性磋商须知。

（三）投标费用

投标人应承担其编制响应文件与递交响应文件所涉及的一切费用，不论投标结果如何，采购人和政府采购代理机构在任何情况下无义务和责任承担这些费用。

（四）勘察现场

1、投标人应对工程现场及周围环境进行勘察，以便投标人获取需自己负责的有关编制响应文件和签署合同所需的所有资料，勘察现场所发生的费用由投标人自己承担。

2、采购人向投标人提供的有关现场的资料和数据仅是采购人现有的能使投标人利用的资料。采购人对投标人由此而作出的推断、理解和结论概不负责。

3、投标人及其人员经过采购人的允许，可为勘察目的进入采购人的工程现场，投标人及其人员因勘察现场而造成的死亡、人身伤害、财产损失、损害以及任何其它损失、损害所引起的费用，由投标人自行承担责任。

4、如果投标人需要再次进行现场勘察，采购人将予以支持，费用自理。

二、竞争性磋商文件

（五）竞争性磋商文件的组成

本竞争性磋商文件、评标办法及所有按第（六）条发出的书面澄清、修改、答疑等补充通知为竞争性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

（六）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澄清、修改、答疑

1、任何要求对竞争性磋商文件进行澄清的投标人，均应以书面形式在投标截止时间四日以前通知湖北双全工程咨询有限公司或采购人。湖北双全工程咨询有限公司将组织采购人对投标人所要求澄清的内容均以书面形式予以答复。必要时，湖北双全工程咨询有限公司将组织相关专家召开答疑会，并将会议内容以书面的形式发给每个购买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潜在投标人（答复中不包括问题的来源）。

2、投标人在规定的时间内未对竞争性磋商文件澄清或提出疑问的，湖北双全工程咨询有限公司将视其为同意。

三、投标报价

（七）投标报价应包括竞争性磋商文件所确定的招标范围内相应图纸的全部内容，以及为完成上述内容所必须的附属工程、临时工程、材料、劳务等所需的一切税费；

一.本工程根据甲方提供随县规划勘测设计研究院土方计算图及土方工程量计算说明书计算工程量，并套用：

1.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标准 GB50500-2013《建筑工程工程量清单计价规范》；

2.湖北省建筑工程公共专业消耗量定额及全费用基价表（鄂建办【2018】27 号文）；

3.湖北省房屋建筑与装饰工程消耗量定额及全费用基价表（鄂建办【2018】27 号文）；

4.湖北省市政工程消耗量定额及全费用基价表（鄂建办【2018】27 号文）；

5.《关于调整湖北省建设工程计价依据的通知》鄂建办【2019】93 号文；

6.《关于调整我省现行建设工程计价依据定额人工单价通知》鄂建办【2020】42 号文；

7.结合随州市工程造价信息 2021 年 6 月价格及市场价格编制。

8.计价模式采用全费用单价计价。

二. 本预算在使用过程中发现问题请与编算人员一道协商处理，计算内容若如实际施工不符，以竣工实物办理竣工结算。

定额或信息价缺项的，可参照市场价估算，并结合企业管理水平进行报价。并按《唱标一览表》确定的格式报出总价。投标总价中不得包含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以外的内容，否则，在评标时不予核减。投标总价中也不得缺漏竞争性磋商文件所要求的内容。否则，其投标将被视为无效投标。

（八）投标报价方式

投标人应充分考虑施工期间各类建材的市场风险和国家政策性调整风险系数，并计入总报价，投标后不作调整 ，中标单位不得以任何理由追加工程造价。暂列金额报价时不得更改（自行承诺）。

（九）投标报价的计价方法

清单计价标准：.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标准 GB50500-2013《建筑工程工程量清单计价规范》；

、《湖北省 2018 年市政工程消耗量定额及全费用基价表》。

四、响应文件

（十）投标人应认真检查竞争性磋商文件是否齐全，同时应阅读竞争性磋商文件所有的内容，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要求编制响应文件。响应文件应当对竞争性磋商文件提出的要求和条件作出实质性响应。

（十一）响应文件的组成应包括下列主要内容：

1、商务部分

（1）投标函；

（2）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书或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原件；

（3）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4）资格证明材料：有效的《企业营业执照》副本、《税务登记证》副本、《组织机构代码证》副本或三证合一的《企业营业执照》副本、基本帐户开户许可证；安全生产许可证、须提供2018、2019、2020年度的财务审计报告、申请人近6个月份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养老保险的相关资料；申请人通过“信用中国”或“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的查询截图等复印件并加盖公章；

（5）详细预算书、投标报价汇总表（工程量清单报价表）、主要材料用量汇总表、设备清单；

（6）对竞争性磋商文件中的合同协议条款的确认和响应；

（7）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提供的其他文件和资料；

（8）投标人应在响应文件中提供中标通知书、施工合同、竣工验收证明、招投标管理机构官网上中标公示截图（网上无法查询，按无效业绩处理，并报送监管部门），采购人将保留核查的权利，若发现提供虚假材料，将导致其投标被拒绝，并追究其相关责任；若中标结果确定后发现中标人有提供虚假材料，也将取消其中标资格；

（9）投标人三年内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没有重大违法记录声明；

(10)近三年投标人无履约司法纠纷或司法纠纷无过错声明。

2、技术部分

施工组织设计包括以下几项基本内容

（1）关键施工技术工艺和重点难点的解决方案

（2）主要施工设备表；

（3）拟投入的主要施工机械计划

（须附计划投入的主要施工机械设备表）

（4）劳动力和材料安排计划

（5）确保工程质量的技术组织措施

（6）确保安全生产的技术组织措施

（7）确保工期的技术组织措施

（8）确保文明施工的技术组织措施

（9）施工总进度表或施工网络图

（10）施工总平面布置图和临时设施布置图

3、综合部分

（1）项目班子配备

项目经理及项目经理类似工程经验

项目技术负责人

项目管理班子人员构成

（须附项目经理简历表、项目技术负责人简历表、主要施工人员表、项目管理班子配备情况其它辅助证明材料。）

（2）投标工期

（3）工程质量目标

（4）_____（附近三年承建类似项目一览表）

（5）其他材料：　投标人认为需要提供的有关资料。

4、唱标一览表

《唱标一览表》单独装订密封，供唱标时使用，该表内填写的数据等内容须与投标人的响应文件的内容相一致，否则，评标时以投标人的唱标一览表为准。

（十二）投标人提交的响应文件必须使用本竞争性磋商文件所提供的响应文件表式，表式可以按同样格式进行扩展。

（十三）响应文件的书写与装订

1、文本一律采用 A4 规格的白色纸张；黑色打印，不得出现手写（签名除外）；投标文件正本各页应用不褪色的材料书写或打印，并由投标人加盖单位公章，投标文件副本可用正本复印件。委托代理人签字的，投标文件应附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投标文件应尽量避免涂改、行间插字或删除。如果出现上述情况，改动之处应加盖单位章或由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签字确认。

2、施工进度横道图、网络计划图及施工平面布置图一律采用电脑绘制，黑色打印，白色纸张；

3、其他表格和插图一律采用电脑绘制，黑色打印。

（十四）投标有效期

响应文件自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起至竞争性磋商须知规定的时间内有效。

五、响应文件密封和递交

（十五）响应文件的密封与标志，要求密封完整，标志清晰。

（十六）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

投标人须在前附表中规定的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将响应文件送达规定的地点。在本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的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后送达的响应文件，湖北双全工程咨询有限公司将拒收。

（十七）响应文件的修改与撤回

在竞争性磋商须知中规定的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投标人可以补充、修改或者撤回已提交的响应文件。补充、修改的内容作为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应当按本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规定进行编制、密封、标志（在包封上标明“修改”或“撤回” 字样，并注明修改或撤回的时间）和送达、签收、保管。

六、开标、评标

（十八）评标办法： 综合评分法

评标方法、步骤及标准： 附后

（十九）开标会湖北双全工程咨询有限公司主持，按竞争性磋商须知中规定的时间和地点举行，核验到会各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宣读评标办法、最高限价，当众启封响应文件及有效修改文件，宣布有效响应文件，公布响应文件的主要内容。

（二十）在开标时，当响应文件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响应文件将被视为无效投标：

1、响应文件逾期送达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

2、响应文件未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要求予以密封的；

3、响应文件中的投标函未加盖投标人的企业及企业法定代表人印章的，企业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没有合法、有效的委托书（原件）及委托代理人加盖印章的；

4、要求投标人提供的资质过期的；

5、响应文件未按规定的格式填写，内容不全或关键内容字迹模糊、无法辨认的；

6、投标递交两份或多份内容不同的响应文件，或在一份响应文件中对同一招标项目报有两个或多个报价，且未声明哪一个有效；

7、投标人名称或组织机构与资格审查时不一致的；

8、投标人超出最高限价报价范围的；

9、投标人未按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要求提供投标保函或者投标保证金的；

10、经举报、查实以伪造、变造的资格证明文件取得投标资格的。

（二十一）开标时将组织采购人和投标人代表参加，并邀请政府监管部门、监察、审计等有关单位代表参加。参加开标的投标代表应签到以证明其出席。

（二十二）响应文件的澄清

在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认为需要，在湖北双全工程咨询有限公司经办人员在场的情况下，可以用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对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对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进行澄清或提供补充说明及有关资料，投标人应在评标结束前用书面形式进行澄清或者说明，其澄清或者说明不得超出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范围或者变更投标价格、工期、自报质量等级等实质性内容。

响应文件中的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总价金额与单价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为准，但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误的除外。

书面答复须经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加盖印鉴，签字或加盖印鉴的书面答复将视为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后，投标人对投标报价或其他实质性内容修正的函件和增加的任何优惠条件，一律不得作为评标、定标的依据。

（二十三）在响应文件的审查、澄清、评价和比较以及合同过程中投标人对采购人或湖北双全工程咨询有限公司和评标委员会成员施加影响的任何行为，都将导致取消其中标资格。

七、授予合同

（二十四）合同授予标准

除本须知（二十五）条的规定之外，评标委员会将把合同授予被确定为实质上响应竞争性磋商文件的且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

（二十五）签订合同

1、湖北双全工程咨询有限公司将配合采购人签订合同。采购人应按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和中标人的响应文件承诺订立书面合同，不得超出竞争性磋商文件和中标人响应文件的范围，也不得再行订立背离合同实质性内容的其他协议。

2、采购人应在《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10 天内与中标人签订合同。签订合同后 10 个工作日内，采购人应将合同副本报同级监管部门备案。

八、其他要求

（二十六）采购人、湖北双全工程咨询有限公司及投标人的一切招标投标活动均适用于《招标投标法》和《政府采购法》及相关规定。

第三章　采购项目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

一、采购项目编号：HBSQGS20210817

二、采购项目类别：工程类

三、采购项目需求：随县殡仪馆土方项目

四、项目概况：随县殡仪馆土方项目

数量：详见第六章工程量清单

五、技术标准和要求

一.本工程根据甲方提供随县规划勘测设计研究院土方计算图及土方工程量计算说明书计算工

程量，并套用：

1.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标准 GB50500-2013《建筑工程工程量清单计价规范》；

2.湖北省建筑工程公共专业消耗量定额及全费用基价表（鄂建办【2018】27 号文）；

3.湖北省房屋建筑与装饰工程消耗量定额及全费用基价表（鄂建办【2018】27 号文）；

4.湖北省市政工程消耗量定额及全费用基价表（鄂建办【2018】27 号文）；

5.《关于调整湖北省建设工程计价依据的通知》鄂建办【2019】93 号文；

6.《关于调整我省现行建设工程计价依据定额人工单价通知》鄂建办【2020】42 号文；

7.结合随州市工程造价信息 2021 年 6 月价格及市场价格编制。

8.计价模式采用全费用单价计价。

二. 本预算在使用过程中发现问题请与编算人员一道协商处理，计算内容若如实际施工不符，以竣工实物办理竣工结算。

六、相关要求：

1、工期：40 天

2、质量：合格

3、施工验收：依照本项目的施工图纸及现行有关施工验收规范、标准组织验收。

4、工程竣工结算时将根据成交投标人的第一轮报价与最终成交报价之差计算让利优惠率，其增减工程造价应扣除让利优惠价格（依前述让利优惠率计算）后为最终结算价。

5、付款办法：在合同中约定。

第四章 评标办法和细则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并结合本项目的实际，按照公正、公平、科学、择优的原则选择成交人，特制定本办法。

一 总则

1.评定总则和规定

1.1 为最大限度地保护各当事人的权益，磋商小组应严格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要求进行评定，编制评定报告。评定人员必须严格遵守保密规定，不得泄漏评定有关的情况，不得索贿受贿，不得参加影响评定的任何活动。

1.2 评定时，磋商小组应当对照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的条件和标准，对各投标人响应文件的合格性、完整性和有效性进行审查、比较和评估，其中对投标人的资格条件、主要技术参数、商务报价和其他评审要素等，评定人员应逐项进行审查、比较，不得漏评少评。如发现与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相偏离的，应对其偏离情况进行必要的核实，并在工作底稿中予以说明；如属于实质性偏离或符合无效响应条件的，应当询问投标人，并允许投标人进行陈述申辩，但不允许其对实质性偏离条款进行补充、修正或撤回。

1.3 评定原则：

1.3.1 采取综合评分法。经磋商确定最终采购需求和提交最后报价的投标人后，由磋商小组采用综合评分法对提交最后报价的投标人的响应文件和最后报价进行综合评分。综合评分法，是指响应文件满足磋商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成交候选投标人的评审方法。

1．3.2 磋商小组应当根据综合评分情况，按照评审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 3 名以上成交候选投标人，并编写评审报告。评审得分相同的，按照最后报价由低到高的顺序推荐。评审得分且最后报价相同的，由磋商小组确定以按照技术指标优劣顺序或抽签确定排名先后推荐。

二　评定组织

2.机构组成和职能

2.1 本次竞争性磋商将设监督小组、组织机构和磋商小组。

2.2 监督小组机构组成和职能

2.2.1 机构成员：由监察局、财政局、采购办等部门组成。

2.2.2 职能：独立行使监督工作，对所有磋商工作做出复审意见。

2.3 组织机构的组成和职能

2.3.1 机构成员：由本项目采购代理机构采购处，政府采购处业务部相关人员组成。

2.3.2 职能：按规定的程序和要求依法严密组织磋商、评定等各项活动，且客观如实予以记录和反映；依法组建磋商小组，并对磋商小组的评分记录进行合格性和合理性审查，评定过程中不干扰和影响磋商小组正常的评定工作。

2.4 磋商小组组成和职能

2.4.1 机构成员：由采购人和专家组成，其中专家占磋商小组人数的三分之二。

2.4.2 职能：根据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要求，对响应文件进行初步检查、汇总、分析和比较，并做好记录；对合格的投标人提出响应文件中需要澄清的问题。对不合格的投标人说明原因；对合格的响应文件认真、客观、公正地评审；对合格的投标人进行评定；完成所评审项目的评定报告，磋商小组按评定原则推荐成交候选人。

2.5 磋商小组的专家由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在相关专家库随机抽取。

2.6 各磋商小组成员的评分情况和评审意见由采购代理机构审查，如发现磋商小组的评审意见带有明显倾向性，或不按规定程序和标准评审、计分的，必须要求磋商小组进行书面澄清和说明。

三 评定程序

3. 评定方式及程序：

3.1 竞争性磋商方式

3.1.1 磋商小组在对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响应程度进行审查时，可以要求投标人对响应文

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等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不得超出响应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磋商小组要求投标人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响应文件应当以书面形式作出。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应当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加盖公章。由授权代表签字的，应当附法定代表人授权书。投标人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并附身份证明。

3.1.2 磋商小组所有成员应当集中与单一投标人分别进行磋商，并给予所有参加磋商的投标人平等的磋商机会。

3.1.3 在磋商过程中，磋商小组可以根据磋商文件和磋商情况实质性变动采购需求中的技术、服务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但不得变动磋商文件中的其他内容。实质性变动的内容，须经采购人代表确认。对磋商文件作出的实质性变动是磋商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磋商小组应当及时以书面形式同时通知所有参加磋商的投标人。投标人应当按照磋商文件的变动情况和磋商小组的要求重新提交响应文件，并由其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者加盖公章。由授权代表签字的，应当附法定代表人授权书。投标人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并附身份证明。

3.1.4 磋商文件能够详细列明采购标的的技术、服务要求的，磋商结束后，磋商小组应当要求所有实质性响应的投标人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提交最后报价的投标人不得少于 3 家。磋商文件不能详细列明采购标的的技术、服务要求，需经磋商由投标人提供最终设计方案或解决方案的，磋商结束后，磋商小组应当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投票推荐 3 家以上投标人的设计方案或者解决方案，并要求其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最后报价是投标人响应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

3.2 竞争性磋商程序：

3.2.1 初审和初评：由磋商小组对所参谈单位的参谈书进行初审和初评。响应文件存在“▲”项不允许实质性负偏离。

3.2.2 第一轮磋商：对进入第一轮磋商的参谈单位再次进行评审、质疑和澄清。在此阶段，磋商小组依据参谈单位递交的响应文件进行服务和商务磋商，磋商小组可根据实际需要提出方案及技术参数要求，与单一投标人分别进行磋商，并给予所有参加磋商的投标人平等的磋商机会。要求参谈单位进行重新承诺服务和第二次商务总报价（如项目包括备品备件、装修或专用耗材的，应同时报各项单价），以满足业主最大需求。

3.2.4 第二轮磋商：对第一轮磋商结果不满意，磋商小组可以再次要求参谈单位进行第二轮磋商，磋商内容及要求跟第一轮磋商相同。

3.2.5 每轮磋商结束，磋商小组对该轮磋商情况进行讨论，综合考虑投标人提供的方案及性价比，有权对技术方案最差投标人或性价比最低的投标人进行淘汰。并将淘汰理由写入磋商报告。

3.2.6 磋商小组应在最后一轮磋商前告知所有投标人是否是最后一次磋商环节。参加本项目的投标人三家以上（含）的，最后一轮的入围投标人应不少于三家。

3.2.7 最后一轮磋商结束后，磋商小组将对进入最后一轮的投标人的技术标和商务标进行评定打分。

3.2.8 投标人进行最终商务总报价（如项目包括备品备件、装修或专用耗材的，应同时报各项单价）。

3.2.9 宣布各投标人的评标得分。

3.2.10 公布各投标人最终商务总报价。

3.2.11 磋商小组计算各投标人评标价，按评定原则推荐成交候选人。

四　磋商注意事项

4.1 磋商时，投标人应派代表在指定的地点参加磋商。投标人人员必须及时解释和澄清响应文件内容及重新做出承诺，并以书面的形式签署确定等，后一轮磋商的价格、服务承诺及优惠条件等必须优于或等于前一轮磋商的价格、服务承诺及优惠条件等。

4.2 评审时如发现投标人的报价明显高于其市场报价或低于成本价的，应要求该投标人书面说明并提供相关证明材料。该投标人不能合理说明原因并提供证明材料的，评审小组应将该投标人的采购响应文件作无效处理，同时采购组织机构应将该情况报同级财政部门，并视情将其列入不良投标人名单。

4.3 出席磋商的有关人员：监督审查小组和磋商小组成员；监督审查小组负责现场监督。投标人的所有响应文件(包括每次报价及重新承诺)截至时间前由工作人员进行接收，任何参与磋商的个人均不得私自拆封。磋商小组负责本次项目所有磋商任务，包括全程磋商、推荐磋商成交候选人、填写磋商采购结果报告等。

五 评标办法

5.1 初步评审标准

条款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1	形式评审标准	响应文件密封	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响应文件份数	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响应文件格式	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投标人名称	与营业执照、资质证书、安全生产许可证一致
		投标函签字盖章	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或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盖单位公章
2	资格评审标准	营业执照	具有有效的营业执照
		基本账户开户许可证	具有有效的基本账户开户许可证

		资质等级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9 项规定
		安全生产许可证	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
		信誉要求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9 项规定
		财务状况要求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9 项规定
		投标人三年内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没有重大违法记录声明	盖单位公章
		拟任项目机构管理人员资格要求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规定。人员须与报名资料一致，否则做无效投标文件处理。
		相关承诺书	真实有效
		其他要求	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相关文件须与报名资料一致
3	响应性评审标准	投标报价	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投标内容	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工期	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工程质量	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投标有效期	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权利义务	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技术标准和要求	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5.2.2 技术标评分标准

条款号		评分因素	**评分标准**
5.2.2.1	施工组织	内容完整性和编制水平（2 分）	编制原则和依据正确充分、工程特点针对性强、工程概况描述具体全面、工程施工目标明确、施工准备充分。基本满足要求得 1 分，满足要求得 2 分；

	设计评分标准（35）	施工方案与技术措施（16 分）	①施工进度计划，符合工期总体要求的程度、进度安排是否合理。基本满足要求得 1 分，满足要求得 2 分；优秀的得 4 分。
			②资源需求计划，包括劳动力、主要设备材料、施工机具及检测器具需求计划，各施工阶段资源配备是否合理，且满足现场需要的程度。基本满足要求得 1 分，满足要求得 2 分；优秀的得 4 分。
			③施工技术组织措施，进度、质量、成本、安全与文明保证措施科学、合理性。基本满足要求得 1 分，满足要求得 2 分；优秀的得 4 分。
			④施工工艺标准，包括管线敷设、施工保障和养护措施。基本满足要求得 1 分，良好得 2 分，优秀的得 4 分。
		质量管理体系与措施（3 分）	体系健全、措施全面可行，有承诺和违约经济处罚措施。基本满足要求得 1 分，满足要求得 3 分；
		安全管理体系与措施（3 分）	体系健全、措施全面可行。基本满足要求得 1 分，满足要求得 3 分；
		环境保护管理体系与措施（3 分）	体系健全、措施全面可行。基本满足要求得 1 分，满足要求得 3 分；
		工程进度计划与措施（3 分）	工程总工期符合招标文件要求，有承诺和违约经济处罚措施。基本满足要求得 1 分，满足要求得 3 分；
		资源配备计划（5 分）	投入本项目施工的主要机械设备使用计划、资金使用、劳动力的安排、主要材料用量计划。基本满足要求得 1 分，满足要求得 3 分；优秀的得 5 分。

由评委根据投标人的施工组织方案打分详见附表（共 35 分）。

5.2.2 商务标评分标准

条款号	条款内容	**编列内容**
5.2.2.1	分值构成(100 分)	技术标：<u>35</u> 分 商务标：<u>65</u> 分
5.2.2.2	磋商后的最终报价有效的确定	投标人磋商后的最终报价低于最高限价的为有效报价；超过最高限价，按无效投标文件处理，不能作为评标基准价计算基数值。

5.2.2.3		评标基准价（以下简称评标价）计算方法	磋商后的最终有效报价平均值
5.2.2.4		磋商后的最终报价的偏差率计算公式	偏差率=100% ×（投标人磋商后的最终有效报价−评标基准价）/评标基准价
5.2.2. 5	报价评分标准	评标价 （60 分)	报价得分如下： 磋商后的最终有效报价高于评标价得分=60+[(Q-q)/Q]×100×3 磋商后的最终有效报价低于评标价得分=60-[(Q-q)/Q]×100×2 式中：Q－评标价　q－磋商后的最终有效报价 评标价(Q)的确定：①有效报价个数少于或等于 5 家时，评标价(Q)为所有有效报价的算术平均值； ②有效报价个数为超过 5 家的双数时，评标价(Q)为有效报价从高到低排序后中间 4 家报价的算术平均值； ③有效报价个数为超过 5 家的单数时，评标价(Q)为有效报价从高到低排序后中间 3 家报价的算术平均值
5.2.2. 6	投标工期评分标准	是否满足招标文件要求(1 分)	投标工期不超过招标文件中提出的建设工期要求的得基本分 1 分。投标工期超过建设工期要求的视为投标单位未响应招标文件要求，该项得零分，且不能确定为中标侯选单位。
		是否提前工期（0.5 分）	投标工期比要求的工期每缩短 1%得 0.1 分，最多得 0.5 分
		有无经济处罚措施（0.5 分）	对工期有承诺，有投标报价 1%(不含本身)以上违约经济处罚措施的得 0.5 分，否则不得分
5.2.2. 7	工程质量目标	是否满足招标文件要求（1 分）	工程质量满足招标文件中提出的工程质量标准的得 1 分，不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得零分，且不能确定为中标侯选单位。
		有无经济处罚措施（1 分）	对质量有承诺，有投标报价 3%(不含本身)以上违约经济处罚措施得 1 分，否则不得分。
5.2.2. 8	投标水	表格齐全、准确（0.5 分）	工程实物量报价表、材料设备单价表、直接费、间接费、利润、税金费用表以及现场因素和施工措施费用表、总报价表等各种表格齐全、准确的得 0.5 分，否则酌情扣分。

	平	单项报价与总价相等 （0.3 分）	各单项报价表与总报价表及投标文件总价填报的金额相等(指以元为计价单位，精确到小数点后两位，小数点后第三位四舍五入）得 0.3 分。
		投标文件的涂改、修改等是否规范（0.2 分）	投标文件未出现涂改、插字等修改或个别出现涂改、插字等修改但已加盖投标单位校正章的（暗标除外）得 0.2 分。

5.3 成交投标人人数

5.3.1 磋商小组根据各投标人的最终得分由高到低顺序确定前三名为成交投标人。最终得分为各评委评分的算术平均值。

5.4 定标原则

5.4.1 采购人将按照磋商小组推荐的成交候选人，依排名顺序依次确定成交投标人。排名第一的成交投标人放弃中标、因不可抗力提出不能履行合同或在规定的时间内因自身原因未能与采购人签订合同，采购人可以确定排名第二的成交候选人为成交投标人，依次类推。

5.5 评定纪律

5.5.1 磋商小组必须公平、公正评定;遵纪守法,客观、廉洁地履行职责;

5.5.2 磋商小组在评定开始前,应关闭随身携带的各种通信工具;

5.5.3 磋商小组在评定过程中,未经许可不得中途离开评定现场,不得迟到早退;

5.5.4 磋商小组和工作人员不得透露评定过程中的讨论情况和评定结果。

5.5.5 磋商小组应当对照响应文件规定的条件和标准，对各投标人响应文件的合格性、完整性和有效性进行审查、比较和评估，其中对投标人的资格条件、主要技术参数、商务报价和其他评审要素等，评审专家应逐项进行审查、比较，不得漏评少评。如发现与采购文件要求相偏离的，应对其偏离情形进行必要的核实，并在磋商报告中予以说明；如属于实质性偏离或符合无效响应条件的，应当询问投标人，并允许投标人进行陈述申辩，但不允许其对偏离条款时行补充、修正或搞撤回。

5.5.6 磋商小组在评定过程中不得将自己的观点,强加给其他磋商小组,磋商小组应自主发表见解,对评审意见承担个人责任。

5.5.7 磋商小组应根据评定办法确定项目得分,并参与磋商报告的起草,按评定原则推荐 3 名以上成交候选人，并说明推荐理由。

5.5.8 各评审人员应当独立、客观、公正地提出评审意见，不得带有倾向性，不得影响其他人员评审，并在磋商报告上签字；如对磋商报告有异议的，可以在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并说明理由，否则将视为同意。

5.5.9 配合财政部门的投诉处理工作;

5.5.10 配合采购代理机构单位答复投标人提出的质疑。

5.5.11 磋商小组成员有如下行为之一的,责令改正,给予警告,可以并处的罚款:

5.5.12 明知应当回避而未主动回避的;

5.5.13 在知道自己为磋商小组身份后至评定结束前的时段内私下接触投标人的;

5.5.14 在评定过程中擅离职守,影响评定程序正常进行的;

5.5.15 在评定过程有明显不合理或者不正当倾向性的;

5.5.16 未按响应文件规定的评定方法和标准进行评定的。

5.5.17 上述 5.5.12 至 5.5.16 行为影响成交结果的,成交结果无效。

5.5.18 采购代理机构将对各评审人员的专业技术水平和职业道德素质等情况进行评价，并将评价意见在评审结束后 2 个工作日内反馈给财政部门，财政部门以此作为对评审专家的考核管理依据。

第五章　响应文件

（响应文件封面）

（项目名称）

响应文件

采购项目编号：_____

采购项目名称：_____

投标人（盖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盖章）：_____

年　　月　　日

一、投标函

致 _____（采购人）：

（一）根据已收到的_____（项目名称）的竞争性磋商文件，遵照《政府采购法》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经考察现场和研究竞争性磋商文件后，我方愿以人民币（大写）_____元（RMB：￥_____元）的投标报价，并按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要求承包上述工程的施工、竣工并修补其任何缺陷。

（二）一旦我方中标，我方保证在合同专用条款中规定的开工日期开始施工，并在合同专用条款中规定的预计竣工日期完成和交付全部工程，共计_____日历天内竣工并移交全部工程。

（三）我方保证本工程质量达到_____。

（四）你方的竞争性磋商文件、中标通知书和本响应文件将构成约束我们双方的合同。

（五）我方已详细审查全部竞争性磋商文件，包括竞争性磋商文件、澄清（答疑）、补充公告（说明）等。我方对此完全理解并同意对竞争性磋商文件不明及误解而提出质疑抗辩的权利。

（六）我方同意提供贵方要求的与竞争性磋商文件一切资料，并承诺本次投标所提供的所有资料真实有效。

（七)我方同意竞争性磋商文件程序、评标办法以及争性磋商小组评标人员产生办法和组成，承认评标人员据此评标办法产生的成交供应商。

（八）我方同意按标书要求支付中标服务费。

投标人（盖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盖章）：_____

单位地址：

邮政编码：

电话：　　传真：

年　　月　　日

二、投标函附表

序　号	项　目　内　容	约　定　内　容	备 注
1、	工期（日历天）		
2、	误期赔偿费金额：	（　　）元/天	
3、	误期赔偿费限额：	合同价格的（　　）%	
4、	提前工期奖：	（　　）元/天	
5、	工程质量达到 优良标准补偿金：	（　　）元	
6、	工程质量未达到 优良标准时的赔偿费	（　　）元	
7、	保修金限额：	合同价格的（　　）%	
8、	保修期：	（　　）日历天	
9、	优惠条件		

投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盖章）：

年　　月　　日

三、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投标人名称：_____

单位性质：_____

地址：_____

成立时间：_____

经营期限：_____

姓名：_____性别：_____年龄：_____职务：_____

系_____（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投标人（盖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委托代理人（盖章）：_____

年　　月　　日

粘贴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正反面）

四、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本授权委托书声明：我_____（姓名）系_____（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现授权委托_____（单位）_____（姓名）为我的代理人，以本公司的名义参加_____（采购人）的_____工程的投标。授权委托人在开标、评标、合同谈判过程中所签署的一切文件和处理与之有关的一切事务，我均予以承认。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特此委托。

投标人（盖章）：_____

法定代表人（盖章）：_____

代理人：_____性别：_____年龄：_____

身份证号码：_____职务：_____

授权委托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粘贴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和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正反面）

五、投标一览表

工程名称：_____

投标报价 （元）	工　期 （日历天）	质量目标	建造师	其　它
大写： 小写：				

投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使用说明：

1、该表供唱标时使用，投标人须按规定的格式填写。该表内填写的数据等内容须与投标人的响应文件的内容相一致，否则，评标时以投标人的唱标一览表为准。

2、该表应用信封单独密封，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单独递交。信封上应写明招标人或政府采购代理机构名称、工程名称、投标人名称，信封骑缝处加盖单位公章和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印鉴。

六、报价汇总表

工程名称：_____

序号	费用名称	金额（元）
一、	投标报价	¥： 大写：

投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后须附工程量清单计价表）

七、投标人资格审查资料

<table>
<tr><td>投标人名称</td><td colspan="7"></td></tr>
<tr><td>注册地址</td><td colspan="3"></td><td>邮政编码</td><td colspan="3"></td></tr>
<tr><td rowspan="2">联系方式</td><td>联系人</td><td colspan="2"></td><td>电话</td><td colspan="3"></td></tr>
<tr><td>传真</td><td colspan="2"></td><td>网址</td><td colspan="3"></td></tr>
<tr><td>法定代表人</td><td>姓名</td><td></td><td>技术职称</td><td></td><td>电话</td><td colspan="2"></td></tr>
<tr><td>成立时间</td><td colspan="2"></td><td colspan="5">员工总人数：</td></tr>
<tr><td>企业资质等级</td><td colspan="2"></td><td rowspan="5">其中</td><td>项目经理</td><td colspan="3"></td></tr>
<tr><td>营业执照号</td><td colspan="2"></td><td>高级职称人员</td><td colspan="3"></td></tr>
<tr><td>注册资金</td><td colspan="2"></td><td>中级职称人员</td><td colspan="3"></td></tr>
<tr><td>开户银行</td><td colspan="2"></td><td>初级职称人员</td><td colspan="3"></td></tr>
<tr><td>银行账号</td><td colspan="2"></td><td>技工</td><td colspan="3"></td></tr>
<tr><td>经营范围</td><td colspan="7"></td></tr>
<tr><td>备注</td><td colspan="7"></td></tr>
</table>

八、主要施工人员表

名称		姓　名	证书编号	职　称	主要经验及承担过的项目
拟派项目部	建造师				
	技术负责人				
	施工员				
	安全员				
	质检员				
	材料员				
	预算员或造价员				

投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九、拟派建造师简历表

姓　名		性　别		年　龄	
职　务		职　称		学　历	
参加工作时间			从事项目经理年限		
建 设 单 位	项 目 名 称		建 设 规 模	开、竣工日期	工 程 质 量

投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十、近三年承建类似工程一览表

建设单位	项目名称及 建设地点	结构 类型	建筑 面积	开、竣工 日　　期	合同价格 （万元）	质量等级	建造师

投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十一、其他资料

（相关承诺、声明及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的其他资料）

十二、投标承诺书

_____（招标人名称）：

本投标人已详细阅读了_____（项目名称）招标文件，自愿参加上述项目投标，现就有关事项向招标人郑重承诺如下：

1.我方承诺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2.我方与参加本项目的其他投标人不存在控股、管理、关联关系，或者与其他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者负责人）为同一人。

3.我方不存在本招标文件的投标人须知规定的情形。

4.我方未被列入中国政府采购网发布的“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以本项目开标会议当天正在公示的名单为准）

5.到本项目开标会议当天，我方未因违法经营被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6.到本项目开标会议当天，我方未被列入全国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中的经营异常名录或者严重违法企业名单。

7.我方声明参加此次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以本项目开标会议日期往前计算）在经营活动中没有下列重大违法记录：

（1）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

（2）财政部门等相关行政主管部门认定的其他重大违法记录。

特此承诺。

本投标人在规定的投标有效期限内，将受招标文件的约束并履行投标文件的承诺。

若我单位做出的上述承诺不实，我单位将承担因此引起的一切法律责任。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签名章）：_____

投标人名称（签章）：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十三、施工组织设计

1、投标人编制施工组织设计的要求：编制时应简明扼要地说明施工方法，工程质量、安全生产、文明施工、环境保护、冬雨季施工、工程进度、技术组织等主要措施。用图表形式阐明本项目的施工总平面、进度计划以及拟投入主要施工设备、劳动力等。

2、应包括且不限于以下内容：

（1）关键施工技术工艺和重点难点的解决方案

（2）主要施工设备表；

（3）拟投入的主要施工机械计划

（须附计划投入的主要施工机械设备表）

（4）劳动力和材料安排计划

（5）确保工程质量的技术组织措施

（6）确保安全生产的技术组织措施

（7）确保工期的技术组织措施

（8）确保文明施工的技术组织措施

（9）施工总进度表或施工网络图

（10）施工总平面布置图和临时设施布置图

中小企业声明函（有则填写，无则删除）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11〕181 号）的规定，本公司为_____（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即，本公司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1. 根据《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 号）规定的划分标准，本公司为_____（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

2. 本公司参加____单位的____项目（项目编号：　　）采购活动提供本企业制造的货物，由本企业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_____（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制造的货物。本条所称货物不包括使用大型企业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公司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企业法人（负责人）签字（签章）：

日　期：

中小企业划型标准（有则填写，无则删除）

序号	行业	大型企业			中型企业			小型企业			微型企业		
		营业收入（万元）	从业人员（人）	总资产（万元）	营业收入（万元）	从业人员（人）	总资产（万元）	营业收入（万元）	从业人员（人）	总资产（万元）	营业收入（万元）	从业人员（人）	总资产（万元）
1	农、林、牧、渔业	≥20000			≥500			≥50			＜50		
2	工业	≥40000	≥1000		≥2000	≥300		≥300	≥20		＜300	＜20	
3	建筑业	≥80000		≥80000	≥5000		≥5000	≥300		≥300	＜300		＜300
4	批发业	≥40000	≥200		≥5000	≥20		≥1000	≥10		＜1000	＜5	
5	零售业	≥20000	≥300		≥500	≥50		≥100	≥10		＜100	＜10	
6	交通运输业	≥30000	≥1000		≥3000	≥300		≥200	≥20		＜200	＜20	
7	仓储业	≥30000	≥200		≥1000	≥100		≥100	≥20		＜100	＜20	
8	邮政业	≥30000	≥1000		≥2000	≥300		≥100	≥20		＜100	＜20	
9	住宿业	≥10000	≥300		≥2000	≥100		≥100	≥10		＜100	＜10	
10	餐饮业	≥10000	≥300		≥2000	≥100		≥100	≥10		＜100	＜10	
11	信息传输业	≥100000	≥2000		≥1000	≥100		≥100	≥10		＜100	＜10	
12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10000	≥300		≥1000	≥100		≥50	≥10		＜50	＜10	
13	房地产开发经验	≥200000		或，≥10000	≥1000		且，≥5000	≥100		且，≥2000	＜100		或，＜2000
14	物业管理	≥5000	≥1000		≥1000	≥300		≥500	≥100		＜500	＜100	
15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300	或，≥120000		≥100	且，≥8000		≥10	且，≥100		＜10	或，＜100
16	其他未列明行业		≥300			≥100			≥10			＜10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有则填写，无则删除）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 141 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章）：

日　期：

第六章　工程量清单

1. 工程量清单说明

1.1 本工程量清单是根据招标文件中包括的、有合同约束力的图纸以及有关工程量清单的国家标准、行业标准、合同条款中约定的工程量计算规则编制。约定计量规则中没有的子目，其工程量按照有合同约束力的图纸所标示尺寸的理论净量计算。计量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1.2 本工程量清单应与招标文件中的投标人须知、通用合同条款、专用合同条款、技术标准和要求及图纸等一起阅读和理解。

1.3 本工程量清单仅是投标报价的共同基础，实际工程计量和工程价款的支付应遵循合同条款的约定和第三章“技术标准和要求”的有关规定。

2. 工程量清单计价说明

2.1 工程量清单中的每一子目须填入单价或价格，且只允许有一个报价。

2.2 工程量清单中标价的单价或金额，应包括所需的人工费、材料和施工机具使用费和企业管理费、利润以及一定范围内的风险费用等。

2.3 工程量清单中投标人没有填入单价或价格的子目，其费用视为已分摊在工程量清单中其他相关子目的单价或价格之中。

2.4 对工程量清单中暂列金额、暂估价，各投标人在投标报价时不得更改，**否则按无效投标文件处理**。

3. 工程量清单

3.1 工程施工中实际发生的有效工程量若与本次提供的工程量清单数量有出入，结算时可据实调整。

3.2 工程量清单（后附工程量清单）